**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经济管理学院文件**

经管发〔2022〕 8号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经济管理学院**

**2022年学术学位类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为做好疫情防控期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根据上级和学校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和我院实际，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制订本单位“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一、工作原则**

（一）安全性。严格落实北京市疫情防控工作要求，严禁在京现场复试，最大限度减少人员聚集，降低感染风险，加强安全防护，确保广大师生和工作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二）公平性。坚持政策透明、程序规范、信息公开、监督机制健全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

（三）科学性。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和宁缺毋滥的原则。

**二、组织管理**

（一）成立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

我院学术学位类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由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

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组成：

组 长：王雷、吴三忙

副组长：王琴、雷平、高湘昀

成 员：闫晶晶、林文、王丽艳、葛建平、王玲、孔锐、赵连荣、孟磊、何大义

（二）成立学院学术学位类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

组 长：高湘昀

成 员：闫晶晶、孟磊、林文、孔锐、王玲、葛建平

（三）成立学院学术学位类硕士研究生复试资格审查小组

组 长：李金霞

成 员：韩颖薇、李鄂贤、马少超、张莹、林娟、劳昕、李彦昌

（四）各专业成立复试小组

学院成立应用经济学、法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工商管理（企业管理、市场营销、资源型企业管理与评价方向）、工商管理（会计学方向）、公共管理等6个学术学位类硕士研究生专业复试小组，负责本学位点的具体复试工作。复试小组一般不少于5人，小组成员需现场独立评分。每个复试小组设秘书和网络技术人员各1人，负责复试现场文字记录、录音录像及安排相关事宜。

**三、招生计划**

2022年我院拟招收学术学位类硕士研究生约97人（含接收推免硕士研究生，及含自然资源战略发展研究院2人）。“单独考试计划”、“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招生指标单列。最终录取人数将根据学校整体招生情况、生源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四、复试安排**

（一）复试对象

1.报考我院且初试成绩符合我院划定的进入复试基本要求的考生，见附件1。

2.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单独考试”的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见附件1。

3.申请调剂到我院且收到我院复试通知的考生。

（二）复试形式

统筹考虑北京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和我校实际情况，根据我院学科特点和专业要求，我院学术学位类硕士研究生复试采取网络远程复试形式，即采用钉钉（DingTalk）双机位视频形式。具体要求详见《中国地质大学（北京）2022年研究生复试系统使用指南（考生版）》，该指南请在我校研究生院招生主页查看（https://bm.cugb.edu.cn/yjsyzsb/）。

复试专家组及工作人员分批分组在不同的会议室进行。采取按学科专业统一组织复试（含专业知识笔试、综合素质面试和外国语测试等），实行同一标准。复试小组一般不少于5人，小组成员现场独立评分。

（三）复试程序

复试报到→资格审查→复试测试演练→进入复试各环节。

（四）复试报到

考生通过以下程序完成复试报到：

准备好复试软硬件→与复试秘书建立联系（复试秘书及联系电话见附件3）→实人认证→考生信息资料上传→签订电子诚信承诺书（见附件2）→考生线上缴纳复试费（100元/生）。复试报到时间见附件3。

复试考生通过“智慧研招”招生系统缴纳复试费（100元）。进入复试的考生统一在“智慧研招”招生系统里缴纳复试费，考生进入系统方式如下：网址 <https://bdyzb.cugb.edu.cn/tp/zs/login/toLogin/ss> 。以考生编号为用户名，初始密码为身份证号登录 -->点击‘复试缴费’菜单缴纳复试费（推荐使用360浏览器极速模式，谷歌浏览器，不建议使用手机浏览器访问本系统。）

（五）资格审查

严格执行对考试报考资格复核，对考生的居民身份证、学生证、学历学位证书、学历学籍校验结果等报名材料及对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同时，会同技术平台提供方，积极运用“人脸识别”“人证识别”等技术，并通过综合对比“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库”等措施，加强对考生身份的审查核验，严防复试替考。

考生复试报到应按要求在“智慧研招”招生系统上提交以下材料的电子版：

1．准考证；

2．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纸型为A4，身份证件正反面需复印在同一页面上)；

3．应届生还需提交本人学生证、所在学校教务部门提供并加盖公章的在校历年学习成绩表（需于开学报到时向学院提供毕业证书原件与复印件）；

4．往届生还需提交学历证书（即毕业证书）复印件、 由档案所在工作单位人事部门提供的在校历年学习成绩表复印件，并需加盖档案所在工作单位人事部门公章；若无工作单位，需由档案存放管理部门提供档案内存放的在校历年学习成绩表的复印件，并需加盖档案存放管理部门公章；

5．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附件3）；

6．大学生士兵计划提供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复印件；

7．其他加分项目考生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进入复试的考生统一在“智慧研招”招生系统里提交以上复试资格审查材料。考生进入系统方式如下：网址 <https://bdyzb.cugb.edu.cn/tp/zs/login/toLogin/ss> 。以考生编号为用户名，初始密码为身份证号-->点击‘电子材料’菜单，上传提交电子复试资格审查材料。

（六）复试比例

我院各专业复试原则上采取差额形式，差额比例一般不低于120%。

（七）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专业知识笔试、综合素质面试、外国语测试。同等学力和跨学科类别加试。从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认真考核考生的现实表现，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加强对学生的全面考查和综合评价。

1.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要求见附件4。

2.专业知识笔试

专业知识笔试采用限时开卷方式进行。各专业的专业知识笔试科目见附件5。专业知识笔试采取如下程序进行：

专业知识笔试试题命题→复试秘书创建钉钉禁止私聊群→将考生拉入群→对考生进行实人认证→在规定的专业知识笔试时间，由监考人员通过钉钉系统发布专业知识笔试试题→考生限时手写完成开卷试题答题（考生需提前准备好A4纸答题，需要留出密封考号和姓名的位置，限时开卷，不能翻阅电子产品百度搜索等，可以查阅纸版材料和书籍，发现替考一律取消考试资格）→考生对完成的答卷进行拍照（扫描），并在线提交给监考人员→监考人员打印考生试卷，完成试卷密封→专业知识笔试改卷人员完成阅卷→登记考生专业知识笔试成绩。

3.综合素质面试和外国语测试

每位考生综合素质面试和外国语测试时间加起来原则上不少于20分钟。综合素质面试重点考查学生基础知识、专业素养、培养潜力，外国语测试（含听力及口语测试）具体要求见《口语测试评分细则》（附件7）。综合素质面试和外国语测试全程录音录像，采用“随机确定考生复试次序”、“随机确定导师组组成人员”、“随机抽取复试试题”的“三随机”工作机制。具体程序如下：

完成专业综合素质面试和外语测试试题命题→根据预先公布的时间进行考试专业综合素质面试和外语测试→复试秘书随机抽取考生进入综合素质面试和外语测试环节→对考生进行实人认证→考生随机抽取外语测试试题→考生回答外语测试试题及复试小组成员的外语提问→考生随机抽取综合素质面试试题→考生回答综合素质面试试题及复试小组成员的提问→复试小组成员给出考试综合素质面试和外语测试成绩。

4.同等学力和跨学科类别加试

同等学力及跨学科报考的考生加试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加试方式为笔试，具体科目见附件5。笔试考核的形式和程序参考专业知识笔试形式（每门课程加试时间为1小时）。加试不合者不予录取。

我院一志愿学术学位类硕士研究生各专业专业知识笔试、综合素质面试和外语测试时间安排见附件6，调剂复试时间安排另行通知。

（八）加分政策

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等项目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现役退役，达到报考条件后，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纳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招录的，不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

参加“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项目服务期满、考核称职以上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其中报考人文社科类专业研究生的，初试总分加15分。

加分项目不累计，同时满足两项以上加分条件的考生按最高项加分。

（九）少数民族考生

少数民族考生以报考时查验的身份证为准。网上报名信息中民族栏应与身份证民族项填写一致，录取时不得更改。少数民族地区以国务院有关部门公布的《全国民族区域自治地方简表》中所列的民族自治区域为准。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考生均被录取为定向就业，考生应书面向学院说明情况，拟录取后与我校签署相应学习方式的定向就业协议书。

**五、调剂工作**

（一）调剂基本条件

1.须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2.初试成绩符合我院进入复试的分数要求。

3.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可授不同学科门类学位的专业，可跨门类在对应专业所属一级学科范围内进行调剂）。

4.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考生初试统考科目涵盖调入专业所有统考科目的，视为相同）。在全国统一命题科目中，英语一可调入英语二专业，数学一可调入数学二专业，数学二可调入数学三，反之则不可。

5.本科所学专业应与调入专业相同。

6.考生须符合2022年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相关调剂政策。

（二）调剂工作程序

1.为方便考生调剂，学院将及时告知一志愿考生复试结果。

2.在研招网的调剂服务系统和学院招生工作网站及时公布生源缺额信息及调剂要求，积极利用该系统为考生调剂提供服务。

3.学院每次开放调剂服务系统持续时间不低于12个小时，开放关闭调剂服务系统时间将会提前公布。对申请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学院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不得简单以考生提交调剂志愿的时间先后顺序等非学业水平标准作为遴选依据。第一志愿报考我院的考生如需要院内调剂需向学院提出申请。

4.考生调剂志愿锁定时间由学院自主设定，最长不超过36小时。锁定时间到达后，如学院未明确受理意见，锁定解除，考生可继续填报其它志愿。

5.调剂服务系统允许学院根据本学院接收调剂办法在调剂服务系统中设置接收考生调剂的初试成绩要求和申请条件。

6.学院接收所有调剂考生(既包括接收外单位调剂考生，也包括接收本单位内部调剂考生）必须通过调剂服务系统进行，否则无效。所有调剂进入拟复试的考生名单经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签字确认盖章后报研招办备案。

7．申请调剂考生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服务系统（http://yz.chsi.com.cn）”填写调剂信息，填报我院调剂专业以及研究方向。

8．学院审核报名情况后，将通过调剂系统发送复试通知。收到复试通知的考生务必在规定时间内网上回复确认信息，逾期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同时注意保持联系方式畅通，按要求参加复试。

　　9. 根据复试结果确定拟录取名单并通过调剂服务系统发布拟录取通知，被拟录取的调剂考生务必于规定时间内网上回复确认信息，逾期视为自动放弃拟录取资格。

10.调剂录取名单（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总成绩等信息）要由学院研究生招生管理部门在本单位官网招生信息栏下统一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未经公示的考生，一律不得录取。

**六、录取工作**

（一）根据各专业的招生名额，按照录取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录取。第一志愿考生与调剂考生分开排序录取。如果考生录取总成绩相同，则根据初试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录取。

（二）我院学术学位类硕士研究生录取总成绩=（初试总成绩÷5）\*70%+复试总成绩\*30%，其中，复试总成绩=专业知识笔试\*20%+综合素质面试\*60%+外语测试\*20%。专业知识笔试、综合素质面试、外语测试满分均为100分。

（三）经在教育部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核查，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有疑问的，学院要求考生4月16日之前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说明。对拟复试的单独考试考生，在查验其本科毕业证书原件时，需留取毕业证书复印件（写上考生编号和姓名）备查。

（四）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学院不得将未通过或未完成学历（学籍）审核的考生列入拟录取名单公示或上报。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报到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取消录取资格。凡经教育部“研招信息公开平台”检查，不符合有关招生政策规定的拟录取考生，将取消其录取资格。

（五）有下列情况的，不予录取：

1.资格审查未通过者；

2.面试或笔试成绩不合格者；

3.体检不合格者；

4.考试作弊者；

5.其他违反国家研究生考试相关规定者。

（六）4月16日前，经复试合格的以下类别考生的材料需交至研究生院：

1．“享受少数民族政策”考生，上交定向或委托培养协议书和身份证；

2．“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提供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复印件;

3．“单独考试”考生，上交毕业证书复印件。

**七、信息公开**

（一）公开研究生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办法、复试考生名单（考生的姓名、考生编号、初试各科成绩等信息）。

（二）公示与公开录取信息（名单应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总成绩等信息），并对专项计划的拟录取考生进行说明。

拟录取名单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名单不得修改；名单如有变动，须对变动部分做出说明，并对变动内容另行公示10个工作日。公示结束后，学院将拟录取名单报研究生院进行政策审核，并按要求向北京市考试院及教育部备案。最终录取名单及新生学籍注册均以“研招信息公开平台”备案信息为准。未经招生单位公示及“研招信息公开平台”备案的考生不得录取。

**八、其它相关要求**

（一）我院2022年研究生招生体检工作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卫生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2号）及《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文件进行。按照教育部要求，考生体检工作由我校在考生拟录取后组织进行。

（二）根据《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部分高等教育招生考试收费标准的函》（京发改[2012]1358号），需交纳复试费100元。

（三）推免生不参加本次复试，被接收为推免的硕士研究生在其后第7-8学期学习成绩有不及格科目，或受到纪律处分，或毕业设计（论文）未取得良好及以上成绩，或政审、体检不合格的，不予录取；毕业时未获得毕业证书者，取消其硕士生录取资格。

（四）请考生随时关注各招生单位的网站通知。

**九、应急预案及防控措施**

为切实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确保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安全、平稳、顺利进行，及时有效地预防和处置各种突发事件，维护复试录取工作的公正、公平，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造成的危害，提高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能力，确保工作平稳实施，结合我院实际制定应急处置预案，详见《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经济管理学院学术学位类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附件9）。

我院将把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做好复试过程中的疫情防控工作，尤其注意防范由于面试教师集中所带来的疫情防控风险。严格做好人员排查、场地安排、卫生消毒等工作。遵循错时错峰工作要求，不同专业要分时、分批有序安排复试，并按《中国地质大学（北京）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防控工作方案》和《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经济管理学院学术学位类研究生复试疫情防控工作要求》（附件10）做好防控工作。

**十、严肃考风考纪**

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考后，我院认为有必要时，可对相关考生再次复试。入学后3个月内，招生单位要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十一、社会监督**

欢迎广大考生及社会各界对我院学术学位类研究生招生工作进行监督。

学院监督电话：82322335

学院邮箱：jgxy@cugb.edu.cn

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电话：010-82322323

我校纪检监察部门受理考生投诉监督举报电话：010-82322309

北京教育考试院研究生招生专用监督电话：010-82837456

**十二、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参考学校有关规定，本方案的解释权归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经济管理学院。

**附件：**

1.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经济管理学院2022年学术学位类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2.中国地质大学（北京）2022年研究生复试考场规则

3.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经济管理学院2022年学术学位类硕士研究生复试报到时间及方式

4.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要求

5.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经济管理学院学术学位类硕士研究生复试专业知识笔试科目与加试科目

6.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经济管理学院2022年学术学位类硕士研究生复试时间及地点安排

7.硕士研究生复试口语测试评分细则

8.复试情况表、面试笔录记录表、口语能力测试记录表

9.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经济管理学院2022年学术学位类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

10.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经济管理学术学位类研究生复试疫情防控工作要求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经济管理学院

 2022年3月24日

附件1：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经济管理学院**

**2022年****学术学位类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  |  |  |  |
| --- | --- | --- | --- |
| 专业名称 | 总分 | 单科（满分=100分） | 单科（满分>100分） |
| 应用经济学 | 360 | 52 | 78 |
| 法学 | 350 | 46 | 69 |
| 管理科学与工程 | 353 | 51 | 77 |
| 工商管理（含会计学） | 353 | 51 | 77 |
| 公共管理 | 353 | 51 | 77 |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经济管理学院**

**2022年学术学位类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专项计划）**

|  |  |  |  |
| --- | --- | --- | --- |
| 专项计划名称 | 总分 | 单科（满分=100分） | 单科（满分>100分） |
| 单独考试-工商管理、公共管理 | 390 | 70 | 90 |
| 单独考试-法学、其他专业 | 350 | 60 | 90 |
|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管理科学与工程、工商管理、法学、其他专业 | 310 | 30 | 45 |
| 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工商管理、公共管理、法学、其他专业 | 251 | 30 | 45 |

**附件2：**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2022年研究生复试考场规则**

一、考生须诚信复试，自觉服从复试工作人员管理，严格遵守复试工作人员关于网络远程复试考场的入场、离场、打开视频等指令，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复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不得扰乱网络远程复试考场及其他相关网络远程复试场所的秩序。

二、复试前，考生须按复试学院要求按时提交有效居民身份证、学籍或学历学位证明材料、在校历年学习成绩表、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诚信复试承诺书》以及学院要求提交的其他材料。

三、考生须按要求备妥软硬件条件和网络环境，安装所需软件，配合软硬件测试，按规定时间启动复试软件或登录网络远程复试平台，参加网络远程复试；确保复试过程中网络通畅，设备和软件可以正常使用，且设备在整个复试过程中有足够的电量。

四、考生须凭本人《准考证》（或报名登记表）和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网络远程复试，主动配合身份验证核查、宣读诚信复试承诺等，不得接受他人替考、违规助考。复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更换视频背景；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更改人像等。复试过程中考生须配合复试工作人员要求展示相关证件。

五、考生须选择独立安静的房间，独自参加网络远程复试。复试期间严禁他人进入复试场所或与他人交流，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桌面仅可摆放身份证、《准考证》（或报名登记表）及学院要求面试时展示的物品。复试场所考生座位周围不得存放任何书刊、报纸、资料、与复试无关的电子设备等，所用电子设备内不得存放考试相关的电子资料。

六、考生音频视频须全程开启，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保持注视摄像头，视线不得离开；不得佩戴口罩，确保面部清晰可见，头发不可遮挡耳朵，不得戴耳饰、耳麦及耳机。

七、复试是国家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一部分，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复试全程，考生不得自行或允许他人截图、摄录、拍照、录屏、录音复试情况，不得与外界有任何通讯交互，禁止将相关信息泄露或公布。考生不得在相关科目考试未全部结束前泄露考题信息。未经复试工作人员同意，擅自操作复试终端设备退出复试考场的，视为主动放弃复试资格。

八、复试期间不得恶意断网，如发生设备或网络故障，听不清问题时，须立即向复试小组反映，主动采用学院规定方式与学院保持沟通。

九、考生若有违规违纪等行为，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进行处理，并记入考生诚信考试电子档案。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2022年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本人（考生姓名）              ，考生编号（准考证号）                  ,是参加**中国地质大学（北京）**2022年硕士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我已登录过**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院招生网站](https://bm.cugb.edu.cn/yjsyzsb/)资料下载区，认真阅读了《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中国地质大学（北京）**2022年研究生复试考场规则》及学校、学院的复试相关规定，知晓其中所有内容并愿意自觉遵守。我承诺提供、提交的所有信息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如有违规违纪行为，我愿意接受取消复试资格、取消复试成绩、取消录取资格等处理决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诺人签名：**

**日   期：2022年  月  日**

**附件3：**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经济管理学院**

**2022年学术学位类硕士研究生复试报到时间及方式**

|  |  |  |  |
| --- | --- | --- | --- |
| 专 业 | 复试报到时间 | 复试报到方式 | 复试秘书及联系方式 |
| 应用经济学 | 3月27日09:00-17:00 | 钉钉系统 | 韩颖薇（18810601325） |
| 法学 | 3月27日09:00-17:00 | 钉钉系统 | 李鄂贤（13120077900） |
| 管理科学与工程 | 3月27日09:00-17:00 | 钉钉系统 | 马少超（18611198461） |
| 工商管理（企业管理、市场营销、资源型企业管理与评价方向） | 3月27日09:00-17:00 | 钉钉系统 | 张 莹（钉钉号：zycugb） |
| 工商管理（会计学方向） | 3月27日09:00-17:00 | 钉钉系统 | 林 娟（17701242628） |
| 公共管理 | 3月27日09:00-17:00 | 钉钉系统 | 劳 昕（13426231076） |

附件4：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要求

**一、考核原则。**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是保证入学新生质量的重要工作环节，招生单位必须严格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认真做好考核工作，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二、考核内容。**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主要是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应当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

**三、考核标准。**招生单位要强化对考生诚信的要求，充分利用《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记录，对考生在报考时填写的考试作弊受处罚情况进行认真核查，将考生诚信状况作为思想品德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凡有违反国家教育考试规定、情节严重受到停考处罚，在处罚结束后继续报名参加研究生招生考试的，由招生单位决定是否予以录取。

**四、考核方式。**招生单位在复试的同时应当组织思想政治工作部门、招生工作部门、导师与考生交流，直接了解考生思想政治情况，面试时需有相关考核内容。招生单位还可采取“函调”或“派人外调”的方式对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

**五、具体作法。**学生填写《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并在复试前传送给各学院。学院选派专业人士对材料进行审核，结合《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中的记录，并在综合面试时采用灵活多样方式进行考核。学生入学后进行再次考核。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2022年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政治面貌 |  |
| 档案所在单位 |  |
| 考生表现 | 包括政治态度、道德品质、思想表现、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 |
| 审查意见 |  考生档案所在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备注：1、此表需如实填写。政审是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重要环节，政审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应届生由所在学校的学院出具政审意见，非应届生由人事档案所在单位政治部门或人事部门（若无工作单位，请档案管理部门根据考生人事档案中有关记录填写)出具政审意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附件5：**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经济管理学院学术学位类硕士研究生复试专业知识笔试科目与加试科目**

|  |  |  |
| --- | --- | --- |
| **专业** | **专业知识笔试科目** | **加试科目** |
| 应用经济学 | 经济学专业综合（选作国际贸易或投资学或产业经济学等方向的考题） | 货币银行学公司财务 |
| 法学 | 法学专业综合（选作宪法与行政法、环境法、民商法等方向的考题） | 宪法学合同法 |
| 管理科学与工程 | 管理信息系统 | 信息管理项目管理 |
| 工商管理（企业管理、市场营销、资源型企业管理与评价方向） | 企业经营管理 | 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 |
| 工商管理（会计学方向） | 会计综合 | 中级财务会计财务管理 |
| 公共管理 | 公共政策分析 | 社会研究方法社会保障学 |

附件6：: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经济管理学院**

**2022年学术学位类硕士研究生复试时间及地点安排**

**1.****专业知识笔试、加试**

|  |  |  |
| --- | --- | --- |
| 专业  | 专业知识笔试 | 加试 |
| 时间 | 方式 | 时间 | 方式 |
| 应用经济学 | 3月28日09:00-11:00 | 限时开卷方式 | 3月28日14:00-16:30 | 限时开卷方式 |
| 法学 | 3月28日09:00-11:00 | 限时开卷方式 | 3月28日14:00-16:30 | 限时开卷方式 |
| 管理科学与工程 | 3月29日09:00-11:00 | 限时开卷方式 | 3月29日14:00-16:30 | 限时开卷方式 |
| 工商管理（企业管理、市场营销、资源型企业管理与评价方向） | 3月28日09:00-11:00 | 限时开卷方式 | 3月28日14:00-16:30 | 限时开卷方式 |
| 工商管理（会计学方向） | 3月28日09:00-11:00 | 限时开卷方式 |  |  |
| 公共管理 | 3月28日09:00-11:00 | 限时开卷方式 | 3月28日14:00-16:30 | 限时开卷方式 |

**2.** **综合素质面试和外语测试（每个考生的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20分钟）**

|  |  |
| --- | --- |
| 专业  | 综合素质面试和外语测试 |
| 时间 | 方式 | 复试专家集中地点 |
| 应用经济学 | 3月29日08:30-18:00 | 网络远程 | 海业楼 220室 |
| 法学 | 3月29日08:30-18:00 | 网络远程 | 教一楼422 |
| 管理科学与工程 | 3月28日10:30-17:30 | 网络远程 | 海业楼 220室 |
| 工商管理（企业管理、市场营销、资源型企业管理与评价方向） | 3月29日09:00-18:00 | 网络远程 | 教一楼421 |
| 工商管理（会计学方向） | 3月29日09:00-18:00 | 网络远程 | 海业楼 214室 |
| 公共管理 | 3月29日09:00-18:00 | 网络远程 | 教一楼418 |

**附件7：**

硕士研究生复试口语测试评分细则

**口语测试分为四个等级：A（分数：80-100） B（分数：70-80）**

**C（分数：60-70） D（分数：0 - 60）**

**具体细则如下：**

|  |  |  |  |
| --- | --- | --- | --- |
| 成绩 | 语言准确性 | 话语的长短和连贯性 | 语言的灵活性和合适性 |
| A | 1、语法和词汇基本正确2、表达过程中词汇丰富、语法结构较为复杂3、发音较好，但允许有一些不影响理解的母语口音 | 在讨论有关话题时能进行较长时间的语言连贯的发言，但允许由于无法找到合适的词语而造成的偶尔停顿 | 1、能够自然、积极的参与讨论或对话2、语言的使用总体上能与语境和目的相适应 |
| B | 1、语法和词汇有一些错误，但未严重影响交际2、表达过程中词汇较丰富3、发音尚可 | 1、能进行较连贯的发言，但是多数发言比较简短2、组织思想和搜寻词语时频繁出现停顿，有时会影响交际 | 1、能积极参与讨论或对话，但有时内容不切题或未能与小组成员直接交流2、在语言的使用基本上能与语境和目的相适应 |
| C | 1、语法和词汇有错误，且有时会影响交际2、表达过程中词汇不丰富，语法结构简单3、发音有缺陷，有时会影响交际 | 1、发言简短2、组织思想和搜寻词语时频繁出现较长时间的停顿，影响交际，但能够基本完成交际任务 | 不能积极地参与讨论或对话，有时无法适应新话题或讨论内容的改变 |
| D |  1、语法和词汇有较多错误，以至妨碍理解 2、表达过程中因缺乏词汇和语法结构而影响交际 3、发音较差，以至交际时常中断 | 发言简短且毫无连贯性，几乎无法进行交际 | 不能参与小组讨论或对话 |

附件8：

表1： **2022年 中 国 地 质 大 学（北京）**

 **经济管理 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情况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生姓名 |  | 考生编号 |   | 性别 |  |  本人近期一寸彩色正面免冠照 片 |
| 出生日期 |  | 联系电话 |  |
| 身份证号 |  |
| 通讯地址、邮编 |  |
| 考生来源 | □全日制应届本科 □成人应届本科 □其他 |
| 考生学历 | □研究生 □大学本科 □本科以下  |
| 报考专业代码及名称 |  |
| 拟复试专业代码及名称 |  |
| 复试时间 |  | 复试地点 |  |
| 复 试 结 果  |
| 复试内容 | 成 绩 | 权 重 | 复试总成绩 | 同等学力、跨学科报考加试业务课科目及成绩 |
| 专业知识笔试 |  |  |  | 科目名称 | 成绩 |
| 综合面试 |  |  | 1 |  |
| 外语测试 |  |  | 2 |  |
| 初试成绩 |  | 初试、复试权重比 |  | 初试复试总成绩 |  |
| 复试评语 |  |
| 组长签名 |  | 复试组成员签名(综合、口语) |  |
| 教研室（学科组）意见 |  教研室主任（学科组长）签名： |
| 学院意见 |  院（部）主管领导签字： 院公章 |

**备注：表1、表2（须正反面打印）及专业课笔试答卷请使用标准A4纸装订成册留档。**

表2：

2022年硕士研究生复试 面试 外语 口语笔录记录表

|  |  |  |  |
| --- | --- | --- | --- |
| 考生编号 |  | 本科就读学校 |  |
| 就读专业 |  | 毕业时间 |  |
| 拟复试专业代码及名称 |  |
| 复试时间 |  | 复试地点 |  |
| 面试情况记录： 记录人： |
| 外语口语测试记录： 记录人：复试组长签字： 复试成员签字： 年 月 日 |

**备注：表1、表2（须正反面打印）及专业课笔试答卷请使用标准A4纸装订成册留档。**

附件9：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经济管理学院**

**2022年学术学位类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

研究生招生考试是国家科学、公证选拔高层次人才的重要途径，复试录取工作是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202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和《北京市招生考试委员会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下2022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精神，为切实加强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中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确保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安全、平稳、顺利进行，及时有效地预防和处置复试录取过程中各种突发事件，维护考试的公正、公平，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造成的危害，提高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能力，结合学院实际和制定的学院学术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制定本应急处置预案。

一、工作原则

快速反应，有效控制；统一指挥，依法依规处理；保守秘密，遵守纪律。

二、组织领导

我院学术学位类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中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由院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和管理。组长由学院院长和书记担任。学院成立应用经济学、法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工商管理（企业管理、市场营销、资源型企业管理与评价方向）、工商管理（会计学方向）、公共管理等6个学术型研究生专业复试小组，负责本学位点复试录取突发事件处理工作。院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整个学院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中的突发事件的调查、控制和处理等工作，有重大问题的，将上报校研究生院。

三、突发事件范围

1、资格材料审查

2、考生身份核实

3、试题泄露问题

4、考生面试条件不具备

5、网络故障问题

6、复试视频外传

7、发现新冠疑似或确诊病例

8、其他突发事件

四、安全预防

1、严密组织：健全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组织机构，各专业复试小组制定完善的工作方案，并将相关安排报送学院。

2、业务培训：积极组织研究生招生录取复试工作人员参加研究生组织的培训，做到定岗定人定责，研究生招生录取复试工作人员学习相关文件，熟悉相关的政策法规和操作流程，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3、各项检查：研究生招生录取复试工作开展之前认真检查准备情况，杜绝各种安全隐患。

五、应急机制

1、一旦发现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安全事件征兆或发生安全事件时，专业复试小组要立即向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报告有关情况，任何人不得瞒报、缓报突发事件。

2、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在迅速查明情况后，视情节轻重报研究生院。

3、遇到突发问题，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召开紧急会议，启动学院应急预案，并进行处理。

4、应急预案启动后，难以处理时及时上报研究生院。

六、防控措施

为确保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安全、平稳、顺利进行，切实加强研究生招生考试中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我院坚持安全第一、生命至上的工作原则，严格落实上级部门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做好研究生复试录取过程中的疫情防控工作。遵循错时错峰工作要求，不同专业分时、分批有序安排复试，并按照《中国地质大学（北京）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工作方案》做好防控工作。

七、处置方案

1、资格材料审查

未提供完整资格审查材料的先进行复试，告知考生最晚于录取通知书发放前补齐符合要求的资格审查材料。

提供虚假资格审查材料的，取消复试资格。已参加复试或拟录取的，取消复试成绩或拟录取资格。

2、考生身份核实

要求考生认真阅读《考场规则》，规则中明确网络视频复试必须和现场测试一样，遵守考试考场规则。在复试之前告知考生考场规则。

要求考生签订承诺书，承诺诚信考试、杜绝作弊，作弊者自动取消复试成绩。

对身份存疑的考生，复试小组成员可通过询问考生基本信息,或核对现场确认时的照片等多种形式核验考生身份信息。

3、试题泄露问题

复试环节的命题工作参照初试命题工作要求，所有参与命题工作的人员（包括工作人员）须签订保密责任书，严格遵守保密纪律，否则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如出现试题泄露情况，立即重新调用试题库（或启用备用试题），并调查试题泄露原因。

4、考生面试视频条件不具备

如网络信号不好或不具备视频面试条件的考生，各复试小组通过其他通讯方式，如电话等方式复试。若考生生病（需医院开具的病假条或证明）等原因不能按时面试，各复试小组可以采用其他方式进行复试。

5、网络故障问题

在复试过程中安排负责网络的专业人员，全程保证网络的畅通。如学校网络在复试过程中出现故障，应第一时间启用移动WIFI，如果还是网络无法恢复的，应立即采用电话或别的复试方式进行。

6、复试视频外传

复试须知明确要求复试小组成员和考生不得私自对复试过程拍照、录音录像，不得将复试过程对外泄露，否则学校有权追究考生或复试小组成员责任，并取消该考生的复试成绩。

7、复试过程中发现疑似病例

在复试过程中，如发现工作人员有疑似症状者，按照《中国地质大学（北京）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工作方案》中的响应措施执行。

8、其他突发事件

如在复试过程中发生上述未列及的其他影响正常复试的突发事件，各复试小组第一时间报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视情节报研究生院。

八、注意事项

1、突发事件的对外新闻发布工作由学校统一安排，研究生复试录取期间工作人员不接待新闻媒体采访；

2、发生其他不可预测的重大事件时，应由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针对情况，采取必要应急措施，将不利因素和负面影响降至最低，并及时向教育主管部门请示报告；

3、实施责任追究。在整个研究生复试录取过程中，对未依法依规履行职责，违反安全规定酿成严重后果的，由学校按照有关规定对责任人给予行政纪律处分或其他处罚。因渎职、失职或者管理失控发生事故造成恶劣影响的，由有关管理部门依照规定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由公安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经济管理学院

 2022年3月23日

**附件10：**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经济管理学院

研究生复试疫情防控工作要求

1．复试组成员做好每日健康监测。若出现发热、咳嗽、咽痛、胸闷、呼吸困难、乏力、恶心呕吐、腹泻、结膜炎、肌肉酸痛等症状，需及时报告学院，配合就医并按要求开展隔离医学观察。

2．复试组成员进入会场前均要测量体温，并全程佩戴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用过的口罩需弃置垃圾桶中，不可随意丢弃。

3．如复试时间较长，建议每小时通风一次。

4．会议室建议每天清洁、消毒、通风换气，及时清理垃圾。

5．若参会人员、服务人员中发现1例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疑似病例，会议立即中止，并按照《中国地质大学（北京）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方案》要求做好密切接触者医学观察与病例排查工作。